

深圳市道旅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要求，深圳市道旅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自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315,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 元，共募集资金 472,500.00 元，主要用于支付在柏林和中国召开的 ITB 展会相关的费用以及本次相关发行费用。2016 年 12 月 14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天健验字（2016）第 7-142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关于深圳市道旅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股转系统函[2017]438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存入如下账户中：

账户名称： 深圳市道旅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银行账户： 44250100003100000519

账户类型： 一般户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股份备案申请确认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公司共募集资金 472,500 元，用于支付在柏林和中国召开的 ITB 展会相关的费用以及本次相关发行费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44250100003100000519 账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3,339.88 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总金额		472,50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		425.66
减：募集资金账户管理费		360.00
减：募投资金已使用金额	支付相关发行费用	100,000.00
	支付国际旅游交易会柏林展会费用	98,597.93
	支付国际旅游交易会中国展会费用	230,296.57
减：手续费		331.28
募集资金账户剩余金额		43,339.88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存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深圳市道旅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的过程中不存在尚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严格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公司募集资金没有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没有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没有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募集资金

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17年8月30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旅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